

证券代码:603156 证券简称:养元饮品 公告编号:2024-029

河北养元智汇饮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回购方案首次披露日	2023/12/12
回购方案实施期限	2024年1月2日至2024年12月31日
预计回购股份数量	500.00万股(含)-1,000.00万股(含)
回购用途	V股用于增持计划或股权激励 用于维护公司价值及股东权益
累计已回购数量	621.6034万股
累计已回购股份占总股本比例	0.4126%
累计已回购金额	10,806.32447元
实际回购价格区间	18.72元/股-26.00元/股

一、回购股份的基本情况

河北养元智汇饮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养元饮品”)于2023年12月11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于2024年1月2日召开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均逐项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自有资金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回购数量不低于500.00万股(含)且不超过1,000.00万股(含),回购价格不超过人民币25.00元/股(含),回购期限为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回购方案之日起不超过十二个月,本次回购股份将全部依法予以注销并减少公司注册资本。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1月6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媒体披露的《养元饮品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回购报告书》(公告编号:2024-003)。

因实施2023年年度权益分派,公司本次回购股份价格上限由不超过人民币25.00元/股(含)调整为不超过人民币23.40元/股(含),回购价格调整起始日为2024年6月5日,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5月30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媒体披露的《养元饮品关于实施2023年年度权益分派后调整回购股份价格上限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23)。

二、回购股份的进展情况

根据《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公司在回购股份期间,应当在每个月的前3个交易日內公告截至上月末的回购进展情况。现将公司回购股份的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2024年9月,公司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已累计回购股份2,369,3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0.1872%,购买的最高价为21.94元/股,最低价为18.72元/股,支付的资金总额为人民币46,646,217.80元(不含交易佣金等交易费用)。

截至2024年8月31日,公司已累计回购股份6,216,034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0.4122%,购买的最高价为25.00元/股,最低价为18.72元/股,已支付的资金总额为人民币108,063,243.74元(不含交易佣金等交易费用)。

上述回购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公司回购股份方案的要求。

三、其他事项

公司将严格按照《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在回购期限内根据市场情况择机做出回购决策并予以实施,同时根据回购股份事项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河北养元智汇饮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9月3日

证券代码:603025 证券简称:大家科技 公告编号:2024-030

北京大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2024年9月2日,公司在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第六次临时会议,会议应到董事9人,实到董事9人。会议由董事长韩松先生召集主持,本次会议通知于2024年8月26日发出。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表决所形成决议合法、有效。会议根据公司股东大会授权,审议通过控股子公司北京兴汉国际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兴汉国际”)股票调整为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基础层挂牌的议案。

二、董事会会议决议情况

1.审议通过《关于调整北京兴汉国际股份有限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市场层级的议案》

同意控股子公司兴汉国际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申请挂牌的市场层级调整为基础层。挂牌及公开转让方案中其他内容,以及挂牌同时定向发行方案不变。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第五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

本项议案表决情况: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特此公告。

北京大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9月3日

证券代码:603025 证券简称:大家科技 公告编号:2024-031

北京大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4年半年度业绩说明会召开情况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说明会类型

本次会议说明会以视频会议结合网络互动方式召开,公司就2024年半年度的经营成果及财务指标的具体情况等与投资者进行了互动交流和沟通,在信息披露允许的范围内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了回答。

二、说明会召开的时间、地点

(一)会议召开时间:2024年9月2日(星期一)下午15:00-16:30

(二)会议召开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网址:<https://roadshow.sseinfo.com/>)

三、参会人员

出席本次会议业绩说明会的公司人员:董事长韩松先生,董事会秘书王晓军先生,财务总监周庆先生,独立董事毛群女士、王敦平先生、黄韵娟先生。

四、投资者参与方式

投资者通过互联网登录上证路演中心(<https://roadshow.sseinfo.com/>),在线参与

证券代码:601018 证券简称:宸展光电 公告编号:2024-098

宸展光电(厦门)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1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部分股票期权注销完成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本次股票期权注销原因

宸展光电(厦门)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8月28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及第三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注销2021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部分股票期权的议案》。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以下简称“《管理办法》”)、《宸展光电(厦门)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以下简称“《激励计划(草案)》”)相关规定以及公司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公司同意注销公司2021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以下简称“本次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行权的股票期权数量合计99,066.7万份,其中首次授予股票期权74,530.8万份,预留授予股票期权24,535.9万份。本次注销情况及原因如下:

1、本次激励计划首次授予股票期权第二个行权期已于2024年7月22日届满,截止到期日共有15名激励对象合计17,904.8万份股票期权未行权,该部分股票期权不得行权并由公司注销;

2、本次激励计划首次授予股票期权激励对象中有8名激励对象因不再具备激励资格,其已获授但尚未行权的合计11,834.67万份股票期权予以注销,预留授予股票期权激励对象中有3名激励对象因离职不再具备激励资格,其已获授但尚未行权的合计12,362.7万份股票期权予以注销;

3、本次激励计划首次授予股票期权第三个行权期(对应考核年度2023年),预留授予股票期权第二个行权期(对应考核年度2023年)的公司层面业绩考核未达到目标值,公司层面行权比例为64.26%,首次授予股票期权的94名在激励对象已获授第二个行权期不得行权的44,624.9万份股票期权、预留授予股票期权的21名在激励对象已获授第二个行权期不得行权的12,183.2万份股票期权由公司注销;

宸展光电(厦门)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9月3日

证券代码:601182 证券简称:宁波港 编号:临2024-048

宁波舟山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全资子公司太仓万方、南京明州参与股权重组进展暨完成工商变更登记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交易概述

宁波舟山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3月26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及第六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宁波舟山港股份有限公司全资子公司太仓万方、南京明州参与股权重组的议案》,同意:

(一)太仓万方与太仓鑫海股权重组

公司以所持有的全资子公司太仓万方国际码头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太仓万方”)100%股权作价1,990,716,889.52元对江苏鑫港口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江苏鑫港口”)附属二级子公司太仓鑫海港口开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太仓鑫海”)进行增资,江苏港口集团附属一级子公司江苏苏州港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苏州港集团”)以货币180,703,371.13元对太仓鑫海进行增资,苏州港集团附属一级子公司太仓鑫港务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太仓鑫港务”)以货币124,841,267.73元对太仓鑫海进行增资。

上述股权重组完成后,太仓鑫海注册资本将由810,411,000.00元增加至1,963,902,965.80元,股权结构为:苏州港集团持股30.18%,太仓鑫港集团持股20.84%,公司持股49%,由苏州港集团纳入合并报表范围。太仓万方成为太仓鑫海的全资子公司。

(二)南京明州与南京天辰股权重组

南京港(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南京港集团”)以所持有的南京港龙潭天辰码头有限公司(以

证券代码:301130 证券简称:西点药业 公告编号:2024-076

吉林省西点药业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回购公司股份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二、其他说明

公司回购股份的时间、回购股份数量、回购股份价格及集中竞价交易的委托时段等均符合公司股份回购方案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9号——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具体如下:

1、公司未在下列期间回购公司股份

(1)自可能对本公司证券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产生重大影响的事项发生之日或者在决策过程中,至依法披露之前;

(2)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规定的其他情形。

2、公司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符合下列要求

1)委托价格不得为公司股票当日交易涨幅限制的价格;

2)不得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开盘集合竞价、收盘集合竞价及股票价格无涨跌幅限制的交易日内进行股份回购的委托;

3)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规定的其他要求。

公司将根据市场情况在回购期限内继续实施本次回购计划,并可根据回购股份事项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吉林省西点药业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9月2日

证券代码:603835 证券简称:江苏华盛锂电 公告编号:2024-050

江苏华盛锂电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参加2024年半年度新材料专场集体业绩说明会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会议召开时间:2024年9月20日(星期五)下午14:00-16:00

●会议召开地点:上证路演中心网络文字互动

●线上文字互动平台: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http://roadshow.sseinfo.com/>)

●投资者可于2024年9月19日(星期四)16:00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或通过公司邮箱(bd@hnlsh.com)进行提问,公司将在本次业绩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江苏华盛锂电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已于2024年8月29日发布公告(2024年半年度报告),为了方便广大投资者更全面深入地了解公司2024年上半年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发展理念,公司将参加由上海证券交易所主办的2024年半年度新材料专场业绩说明会,此次活动将采用线上文字互动的方式举行,投资者可登录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http://roadshow.sseinfo.com/>)参与线上互动。

一、说明会类型

本次业绩说明会以线上文字互动形式召开,公司将针对2024年上半年的经营成果及财务指标的具体情况与投资者进行互动交流和沟通,在信息披露允许的范围内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二、说明会召开的互动方式

(一)会议召开时间:2024年9月20日(星期五)下午14:00-16:00

(二)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网络文字互动

(三)线上文字互动平台: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http://roadshow.sseinfo.com/>)

三、参会人员

证券代码:600022 证券简称:山东钢铁 公告编号:2024-063

山东钢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股份回购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回购方案首次披露日	2024/2/6
回购方案实施期限	自中国证监会审议通过后至12个月
预计回购金额	20,000万元-40,000万元
回购用途	用于现金奖励及股权激励 用于维护公司价值及股东权益
累计已回购数量	9,562.07万股
累计已回购股份占总股本比例	0.8979%
累计已回购金额	11,972.12万元
实际回购价格区间	1.1470元/股-1.36元/股

一、回购股份的基本情况

山东钢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2月5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回购公司股份用于激励员工的议案》,同意公司以自有资金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回购的股份和用于实施股权激励计划。本次回购股份的资金总额不低于2亿元人民币(含),不超过4亿元人民币(含),回购股份的价格不超过1.98元/股(含),回购期限为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回购方案之日起12个月内。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2月6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山东钢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回购公司股份的回购报告书》(公告编号:2024-008)。

二、回购股份的进展情况

根据《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和《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回购期间,上市公司应在每个月的前3个交易日內披露截至上月末的回购进展情况。现将公司回购股份的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2024年9月,公司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已累计回购股份660,000股,已回购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0.0061%,购买的最高价为1.30元/股,最低价为1.29元/股,已支付的总金额为844,000元(不含印花税、交易佣金等交易费用)。

截至2024年8月31日,公司已累计回购股份95,620,452股,已回购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0.8937%,购买的最高价为1.35元/股,最低价为1.14元/股,已支付的总金额为119,721,236.92元(不含印花税、交易佣金等交易费用)。

本次回购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和公司回购股份方案的要求。

三、其他事项

公司将严格按照《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在回购期限内根据市场情况择机做出回购决策并予以实施,同时根据回购股份事项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山东钢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9月3日

证券代码:605151 证券简称:西上海 公告编号:2024-065

西上海汽车服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回购方案首次披露日	2024/6/12
回购方案实施期限	自中国证监会审议通过后至12个月
预计回购金额	4,000.00万元-5,000.00万元
回购用途	V股用于增持计划或股权激励 用于维护公司价值及股东权益
累计已回购数量	965,260股
累计已回购股份占总股本比例	2.6994%
累计已回购金额	94,629,479.00元
实际回购价格区间	14.10元/股-16.65元/股

一、回购股份的基本情况

上海汽车服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6月11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自有资金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公司本次回购股份用于实施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本次回购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4,000万元(含),不超过人民币5,000万元(含),回购价格不超过人民币24.41元/股(含),回购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回购方案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6月12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西上海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公告》(2024-039)及《西上海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回购报告书》(2024-040)。

因实施2023年年度权益分派,上述回购股份价格上限由不超过人民币24.41元/股(含)调整为不超过

证券代码:301207 证券简称:华兰疫苗 公告编号:2024-047

华兰生物疫苗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回购公司股份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华兰生物疫苗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6月5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公司计划使用自有资金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用于维护公司价值和股东权益,并严格按照有关回购规则和监管指引要求在规定的期限内出售该证券。本次回购总金额不低于人民币10,000万元(含),不超过人民币20,000万元(含),回购价格不超过3.28元/股(含),具体回购金额及回购数量以回购完成时实际使用的资金和回购的数量为准。回购股份的实施方案经董事会审议通过,本次回购股份方案之日起3个月内。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回购报告书》(公告编号:2024-032)和《关于2023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后调整回购价格上限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33)等相关公告。

一、回购股份的进展情况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9号——回购股份》(以下简称“《回购指引》”)等相关规定,公司应当在每个月的前三个交易日内披露截至上月末的回购进展情况。现将截至上月末的回购情况公告如下:

截至2024年8月31日,公司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累计回购股份6,600,767股,占公司目前总股本的0.933%,最高成交价为18.52元/股,最低成交价为16.23元/股,成交总金额为9,913.11万元(不含交易费用)。上述回购的实施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符合公司既定的回购方案。

二、其他说明

(一)公司回购股份的时间、回购股份的数量、回购股份的价格及集中竞价交易的委托时段符合《回购指引》第十七条、第十八条的相关规定,具体情况如下:

1.公司未在下列期间回购公司股份

(1)自可能对本公司证券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产生重大影响的事项发生之日或者在决策过程中,至依法披露之前;

(2)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规定的其他情形。

2.公司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符合下列要求:

(1)委托价格不得为公司股票当日交易涨幅限制的价格;

(2)不得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开盘集合竞价、收盘集合竞价及股票价格无涨跌幅限制的交易日内进行股份回购的委托;

(3)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规定的其他要求。

公司将根据市场情况在回购期限内适时实施股份回购计划,并严格按照有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华兰生物疫苗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9月3日

证券代码:000857 证券简称:秦川机床 公告编号:2024-54

秦川机床工具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回购公司股份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秦川机床工具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3月15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八次会议、2024年4月2日召开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自有资金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回购股份的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2,000万元(含),不超过人民币7,000万元(含),回购价格不超过人民币35.50元/股。公司本次回购股份用于股权激励或员工持股计划,回购股份数量以回购期间实际回购的股份数量为准,回购期限自回购股份方案实施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公司于2024年7月10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四十二次会议和第八届监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2024年7月26日召开2024年度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回购股份用途并注销的议案》,同意公司将原回购股份方案中的回购股份用途由“用于股权激励或员工持股计划”变更为“用于注销并减少公司注册资本”。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分别于2024年3月16日、2024年4月16日、2024年4月11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回购股份用途并注销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6)、《回购报告书》(公告编号:2024-21)和《关于变更回购股份用途并注销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6)。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9号——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回购期间,公司应在每个月的前三个交易日内披露截至上月末的回购进展情况。现将公司回购股份的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一、回购股份的进展情况

截至2024年8月31日,公司通过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以集中竞价方式累计回购公司股份2,400,202股,占公司目前总股本的2.436%,最高成交价为9.00元/股,最低成交价为7.23元/股,成交总金额为21,105,682.12元(不含交易费用)。

二、其他说明

公司回购股份的时间、回购股份的数量、回购股份的价格及集中竞价交易的委托时段等均符合《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9号——回购股份)及公司回购股份方案的相关规定,具体情况如下:

1.公司未在下列期间回购股份

(1)自可能对本公司证券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产生重大影响的事项发生之日或者在决策过程中,至依法披露之前;

(2)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规定的其他情形。

2.公司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符合下列要求:

(1)委托价格不得为公司股票当日交易涨幅限制的价格;

(2)不得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开盘集合竞价、收盘集合竞价及股票价格无涨跌幅限制的交易日内进行股份回购的委托;

(3)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规定的其他要求。

公司将根据市场情况在回购期限内适时实施股份回购计划,并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秦川机床工具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9月3日

证券代码:000857 证券简称:秦川机床 公告编号:2024-54

秦川机床工具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回购公司股份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秦川机床工具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3月15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八次会议、2024年4月2日召开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自有资金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回购股份的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2,000万元(含),不超过人民币7,000万元(含),回购价格不超过人民币35.50元/股。公司本次回购股份用于股权激励或员工持股计划,回购股份数量以回购期间实际回购的股份数量为准,回购期限自回购股份方案实施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公司于2024年7月10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四十二次会议和第八届监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2024年7月26日召开2024年度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回购股份用途并注销的议案》,同意公司将原回购股份方案中的回购股份用途由“用于股权激励或员工持股计划”变更为“用于注销并减少公司注册资本”。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分别于2024年3月16日、2024年4月16日、2024年4月11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回购股份用途并注销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6)、《回购报告书》(公告编号:2024-21)和《关于变更回购股份用途并注销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6)。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9号——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回购期间,公司应在每个月的前三个交易日内披露截至上月末的回购进展情况。现将公司回购股份的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一、回购股份的进展情况

截至2024年8月31日,公司通过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以集中竞价方式累计回购公司股份2,400,202股,占公司目前总股本的2.436%,最高成交价为9.00元/股,最低成交价为7.23元/股,成交总金额为21,105,682.12元(不含交易费用)。

二、其他说明

公司回购股份的时间、回购股份的数量、回购股份的价格及集中竞价交易的委托时段等均符合《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9号——回购股份)及公司回购股份方案的相关规定,具体情况如下:

1.公司未在下列期间回购股份

(1)自可能对本公司证券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产生重大影响的事项发生之日或者在决策过程中,至依法披露之前;

(2)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规定的其他情形。

2.公司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符合下列要求:

(1)委托价格不得为公司股票当日交易涨幅限制的价格;

(2)不得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开盘集合竞价、收盘集合竞价及股票价格无涨跌幅限制的交易日内进行股份回购的委托;

(3)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规定的其他要求。

公司将根据市场情况在回购期限内适时实施股份回购计划,并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秦川机床工具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9月3日

证券代码:000857 证券简称:秦川机床 公告编号:2024-54

秦川机床工具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回购公司股份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秦川机床工具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3月15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八次会议、2024年4月2日召开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自有资金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回购股份的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2,000万元(含),不超过人民币7,000万元(含),回购价格不超过人民币35.50元/股。公司本次回购股份用于股权激励或员工持股计划,回购股份数量以回购期间实际回购的股份数量为准,回购期限自回购股份方案实施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公司于2024年7月10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四十二次会议和第八届监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2024年7月26日召开2024年度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回购股份用途并注销的议案》,同意公司将原回购股份方案中的回购股份用途由“用于股权激励或员工持股计划”变更为“用于注销并减少公司注册资本”。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分别于2024年3月16日、2024年4月16日、2024年4月11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回购股份用途并注销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6)、《回购报告书》(公告编号:2024-21)和《关于变更回购股份用途并注销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6)。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9号——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回购期间,公司应在每个月的前三个交易日内披露截至上月末的回购进展情况。现将公司回购股份的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一、回购股份的进展情况

截至2024年8月31日,公司通过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以集中竞价方式累计回购公司股份2,400,202股,占公司目前总股本的2.436%,最高成交价为9.00元/股,最低成交价为7.23元/股,成交总金额为21,105,682.12元(不含交易费用)。

二、其他说明

公司回购股份的时间、回购股份的数量、回购股份的价格及集中竞价交易的委托时段等均符合《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9号——回购股份)及公司回购股份方案的相关规定,具体情况如下:

1.公司未在下列期间回购股份

(1)自可能对本公司证券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产生重大影响的事项发生之日或者在决策过程中,至依法披露之前;

(2)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规定的其他情形。

2.公司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符合下列要求:

(1)委托价格不得为公司股票当日交易涨幅限制的价格;

(2)不得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开盘集合竞价、收盘集合竞价及股票价格无涨跌幅限制的交易日内进行股份回购的委托;

(3)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规定的其他要求。

公司将根据市场情况在回购期限内适时实施股份回购计划,并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秦川机床工具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9月3日